

证券代码：837106

证券简称：三鹤药业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7月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陈敏斐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904,000股，占公司股本的61.9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陈颂民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704,000股，占公司股本的29.4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曹耘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392,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8.7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陈东晖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黎明浪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陈文哲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陈宝昕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7月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李海燕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陈志文先生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25年7月10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余河雨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自2025年7月23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四）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余河雨，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2001年8月至2002年10月在梧州市制药集团任销售员，2002年10月至2007年12月在广西梧州三鹤药业有限公司任制药车间工艺员，2007年12月至2012年6月在广西梧州三鹤药业有限公司任制药车间主任助理，2012年6月至今任广西梧州三鹤

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制药车间主任。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 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三）《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界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西梧州三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1 日